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20

债券代码：113557

债券简称：森特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57

转股简称：森特转股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陈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4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3%；副总经理陈伟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4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3%；副总经理陈俊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22%；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2020 年 11 月 20 日，公司披露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文先生、陈伟林先生、陈俊臣先生的减持计划：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陈文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360,000 股，陈伟林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360,000 股，陈俊臣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270,000 股，上述股东拟减持股份总数均不超过各自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详细请见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1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 360,000 股，减持比例已达到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均价为 15.35~17.58，减持金额为

5,840,364.00 元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75%，本次减持后陈文先生还持有公司股份 1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2%；陈伟林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 360,000 股，减持比例已达到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均价为 8.12~17.5，减持金额为 5,078,170.16 元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75%，本次减持后陈文先生还持有公司股份 1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2%；陈俊臣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 270,000 股，减持比例已达到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均价为 8.47~17.58，减持金额为 3,714,291.20 元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6%，本次减持后陈俊臣先生还持有公司股份 81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7%。

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文先生、陈伟林先生、陈俊臣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陈文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440,000	0.3%	IPO 前取得：1,440,000 股
陈伟林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440,000	0.3%	IPO 前取得：1,440,000 股
陈俊臣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080,000	0.22%	IPO 前取得：1,08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陈文	360,000	0.075%	2021/3/11~ 2021/3/19	集中竞 价交易	15.35— 17.58	5,840,364.00	已完成	1,080,000	0.22%
陈伟林	360,000	0.075%	2020/12/14~ 2021/3/19	集中竞 价交易	8.12— 17.5	5,078,170.16	已完成	1,080,000	0.22%
陈俊臣	270,000	0.056%	2020/12/14~ 2021/3/19	集中竞 价交易	8.47— 17.58	3,714,291.20	已完成	810,000	0.17%

注：因公司可转债尚在转股期，本公告中所涉及的持股比例均以公司 2021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的总股本为依据计算所得。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截止本公告，高级管理人员陈文先生、陈伟林先生、陈俊臣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，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3/23